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进展暨
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市起复牌。

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及涉及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调整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154）及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57）中，披露了公司将对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进行调整。

公司股票按照上述公告中提及的计算公式于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调整股票开盘参考价为 3.63 元/股。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证券买卖按上述开盘参考价作为计算涨跌幅度的基准。

2021 年 12 月 20 日，十堰中院作出（2021）鄂 03 破 2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昌达”或“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575,716,412 股扣除股权激励需回购注销的 7,210,000 股后的 568,506,41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约 15.00423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853,000,096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票于当日停牌 1 个交易日。详见 2021 年

12月29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58）。

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计划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及涉及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调整事项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154）及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开盘参考价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157）中，披露了公司将对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1年12月31日）的股票开盘参考价进行调整。

公司股票按照上述公告中提及的计算公式于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调整股票开盘参考价为3.63元/股。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证券买卖按上述开盘参考价作为计算涨跌幅度的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相关资料确认，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权益登记日为2021年12月30日，权益到账日为2021年12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28,716,508股（含股权激励需回购注销的7,210,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2月31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0日